

中共重庆师范大学委员会

重师委组〔2020〕41号

中共重庆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关于2020年下半年党支部 组织生活安排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等党内法规，规范党的组织生活，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现就2020年下半年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通知如下。

一、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制度

(一)“三会一课”。设党小组的党支部一般每月召开1至2次党小组会、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党员大会，不设党小组的党支部每月应召开1至2次党员大会；每月至少召开1次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每季度至少上1次党课，党支部书记每半年至少讲1次党课，党员领导干部和二级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

(二)主题党日。每月最后一周星期四开展主题党日，要按照主题，组织党员集中学习、过组织生活、规范开展发展党员工

作、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进行民主议事和志愿服务、交纳当月的党费、过政治生日等。

（三）组织生活会。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聚焦主题，会前认真学习，谈心谈话，听取意见；会上对党支部委员会工作开展民主评议，查摆问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方向；会后制定整改措施，逐一整改落实。

（四）民主评议党员。一般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的程序，组织党员进行评议，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员大会根据评议情况和党员日常表现情况，提出组织评定意见。

（五）谈心谈话。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一次。

（六）请示报告。二级党组织、党支部要如实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工作、反映情况、分析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重点学习内容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的重大政治任务。各级党组织要按照《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的通知》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

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学习党章党规和法律法规。持续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学习新近颁布的重要党内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如《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贯彻党的组织原则，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三）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致敬抗疫模范人物，学习伟大抗疫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一系列讲话精神，领会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增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等，引导教职工党员和师范生党员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准确把握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的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指示，党员师生带头制止餐饮浪费。

（四）学习“四史”。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认真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重要指示要求，牢记党的初心和使命，加强爱国主义教育。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5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等重要文献。

（五）学习中央和市委重要会议、文件精神。学习贯彻党的

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中央、市委有关重要会议、文件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市委决策部署上来。

（六）学习学校党委重要会议、制度。传达学习、贯彻落实学校干部大会精神，学校党委重要决定、党的建设各项制度以及学校发展规划、重要改革举措等内容，引导广大党员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砥砺奋进，为学校的改革发展贡献力量。

（七）其他学习内容。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结合时事政治和基层党组织实际，自行确定内容。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抓好落实。各二级党组织要按照《中共重庆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组织生活的通知》（重师委组〔2020〕40号）要求，加强对所属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的精细化指导，贯彻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要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真正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凝聚起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磅礴力量，为推动学校党建与事业发展、实现“建成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师范大学”目标提供坚强政治、思想和组织保证。

（二）规范开展，注重质量。各基层党支部要根据本通知及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表（附件1、2），结合自身特点，制定详细

的组织生活计划，突出党性锻炼，确保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要用好权威在线学习平台，如共产党员网、学习强国、国家教育干部网络学院、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大学生网络党校、重庆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红岩网”等在线教育平台的学习资源，丰富学习内容。要引导党员加强自主学习，积极探索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开展组织生活的有效形式，增强组织生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总结凝练组织生活的特色亮点做法，及时报送学校党委组织部推广应用。

（三）加强管理，严肃纪律。党支部组织生活计划及执行情况应上墙公示，坚持每月定期开展，寒暑假可利用学习强国、钉钉、腾讯QQ等平台开展线上组织生活，做到学习不断线。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意见精神，坚决防止组织生活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要做好组织生活记录，详实在党支部组织生活记录本上，字迹工整、规范。要严格考勤制度，参加组织生活按每半天4学时计入党员学习教育档案，对无故不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要进行严肃批评教育直至组织处置。实行组织生活月报制度，二级党组织每月底汇总所属党支部当月开展组织生活情况（附件3），并报送党委组织部。建立警示制度，党支部每半年汇总一次领导干部参加组织生活情况（附件4），二级党组织要及时提醒、督促党员领导干部严格遵守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参加所在党支部或者党小组组织生活。12月底前，接受市委教育工委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调研督察和学校党委党建工作年度考核和组织生活专项检查。

联系人：郭小辉，65363507，cszzb@cqnu.edu.cn

- 附件：1.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表（2020年9-12月）
2.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表（2021年1-2月）
3.党支部组织生活月报表
4.党员领导干部参加组织生活情况统计表

中共重庆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0年9月10日

附件 1

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表

(2020年9月—12月)

月份	主题	主要内容	形式
9月	学习抗疫精神 致敬抗疫英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的重要讲话，学习《中共中央关于表彰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和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的决定》和《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的决定》，推荐观摩高校党组织战“疫”示范微党课、纪录片《同心战“疫”》等，学习伟大抗疫精神，组织党员围绕主题开展学习交流。 2.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学习教书育人楷模先进事迹。 3. 传达全校干部大会精神。 4. 制定党支部下半年组织生活计划、发展党员计划等。 5. 交纳当月党费；为党员过“政治生日”；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等。 6. 完成其他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 	支委会会议 党小组会 支部党员大会 党课 主题党日
10月	严守政治规矩永 葆政治本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读《习近平论治国理政》(第三卷)第1-7专题。 2. 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 3. 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 5. 学习中央、市委当月发布的党建规章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6. 观摩中央组织部、市委组织部“党课开讲啦”优质示范党课。 7. 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为党员过“政治生日”;交纳当月党费等。 8. 完成其他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 	支委会会议 党小组会 支部党员大会 党课 主题党日

11 月	贯彻组织路线 严明组织纪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读《习近平论治国理政》(第三卷)第 8-13 专题。 2.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集体学习时的讲话《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 不断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学习贯彻党的组织路线的重要讲话、文章。 3. 学习《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条例》。 4. 学习中央、市委本月发布的党建规章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5. 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为党员过“政治生日”;交纳当月党费等。 6. 完成其他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 	支委会会议 党小组会 支部党员大会 党课 主题党日
12 月	认真学习“四史” 牢记初心使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读《习近平论治国理政》(第三卷)第 14-19 专题。 2. 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3. 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4. 学习中央、市委本月发布的党建规章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5. 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为党员过“政治生日”;交纳当月党费等。 6. 完成其他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 	支委会会议 党小组会 支部党员大会 党课 主题党日
推荐网络学习资源目录		共产党员网 (http://www.12371.cn/): 思想理论、党章党规、党员教育、先进典型、观摩交流等栏目。 学习强国平台 : “推荐”“要闻”“新思想”“教育”“党史”“人物”等栏目。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大学生网络党校 (http://www.uucps.edu.cn/) 红岩网 (http://www.cqhyw.cn/zhuanti/dkkjl/index.aspx): “党课开讲啦”专栏	

附件 2

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表

(2021 年 1 月—2 月)

月份	主题	主要内容	形式
1 月	开展考核评议 强化党员意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 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3. 学习中央、市委本月发布的党建规章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4. 召开 2020 年组织生活会，开展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5. 开展元旦春节党内慰问帮扶活动。 6. 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举行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为党员过“政治生日”；交纳当月党费等。 7. 完成其他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 	支委会会议 党小组会 支部党员大会 党课 主题党日
2 月	自定主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2. 学习中央、市委本月发布的党建规章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3. 利用寒假开展走访调研、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和党性锻炼活动。 4. 交纳当月党费。 5. 完成其他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 	支委会会议 党小组会 支部党员大会 党课 主题党日